

所有

合法化

对于

微小企业的

易化调整的

鼓励

目的

减少同行业企业间不正当竞争现象

此倡议涉及到了子机构联盟与援助微小型企业的主要企业家协会，主旨是为了减少同行业企业间不正当竞争的现象。大多数公司组织机能差使得微小型企业成为焦点，也为了能定期更新包装材料与包装废弃物方面的环境标准，有时，同一企业的副业比主业与此方面更为关联。

涉及企业

包装商品微小型进口企业及/或木托盘挑选/维修微小型加工企业

易化调整针对于包装商品微小型进口企业及木托盘挑选/维修微小型加工企业，注册及未注册CONAI企业。

有关微小型企业的识别特性，可参考2003年5月6日欧盟委员会第1442号建议，2005年4月18日意大利生产活动部政府法令将其列为条例，规定：

- 小型企业，员工人数少于50人，年营业额或年度预算总额（资产负债表）不超过1000万欧元的企业。；
- 微型企业，员工人数少于10人，年营业额或年度预算总额（资产负债表）不超过200万欧元的企业。

包装商品进口企业是指从境外购买（欧盟国家及非欧盟国家）包装商品，直接使用或在意大利再次销售，因此是将带有商品的包装引进意大利境内。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CONAI2016指南第2章节及第5章节，也可在网站www.conai.org“下载 文件/环境捐指南”区下载。

木托盘挑选/维修加工企业是指木托盘行业的加工企业，从事维修及/或挑选业务（即使是副业且无须考虑生产者或经销商可能同时开展的新/旧包装业务）并且再次使用旧的，维修的或只是挑选的木托盘。

有关详细内容，请参阅2012年12月10日的CONAI通知/木，也可在网站www.conai.org“下载 文件/实施通知”区下载。

目标对象

未注册CONAI及未缴付某些应缴捐税

- 特殊易化的规定不仅可以调整未注册CONAI正常化，还可以调整以下未申请，申报及缴付的环境捐合法化：
- 进口包装商品；
- 再次使用旧的，维修的或只是挑选的木托盘。

合法易化

应缴捐税只从2013年不计息

接受易化调整的企业可以向CONAI缴付应缴环境捐有权使其合法化，从2013年1月1日起无须缴付延迟利息，也可以不计息5年分期缴付。

此合法化调整不涉及补缴后惩罚，但未按分期约定期限缴付或者严重违反联盟义务导致分期缴付约定失效的情况除外，CONAI条例第11条规定，现有及所有于2016年12月31日内启动的企业面临企业调整核查。

何时获取

2016年12月之前递交
表格

合法化申请应于2016年12月31日（包括当日）前递交于CONAI，相关环境捐的申报应于合法化申请递交后30天内发送至CONAI。

如何获取

相关企业可以直接或通过行业协会申请，依照以下几页的相关规则与说明，分别针对两种未合法类型或者满足两种类型兼具前提（例如：木托盘的维修者同时从境外购买包装商品）进行合法化调整。



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CONAI2016指南，也可在网站 www.conai.org “下载 文件/环境捐指南” 区下载。

如有任何疑问，请发送电子邮件至 tuttinregola@conai.org 或咨询免费电话800904372（境内固话网络）。